左岚乡人民政府

关于下达2025年妇女“两癌”免费检查

任务的通知

各村：

为进一步做好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以下简称“两癌”）免费检查项目，提升广大妇女健康水平，经乡党委研究，决定将2025年妇女“两癌”免费检查任务下达到各村，并将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各村经济社会发展业绩考核。

一、任务目标

（一）总目标

为全乡35-64岁城乡妇女提供免费“两癌”检查，逐步提高“两癌”检查目标人群覆盖率。普及“两癌”防治知识，增强妇女自我保健意识和技能，降低死亡率，改善城乡妇女健康状况。

（二）具体目标

35-64岁宫颈癌筛查200人、乳腺癌筛查134人（各村任务目标详见附件） 。逐步提高妇女自我保健意识，妇女“两癌”防治知识和政策宣传知晓率达80%以上。

二、项目内容

（一）体检对象：35-64 岁城乡妇女（财政供养人员不得纳入），要优先保障农村地区妇女和城镇贫困妇女享受检查服务，农村妇女占比不低于60%，城镇妇女占比不超过40%；

（二）体检实施时间：2025年1月1日至11月10日。以重庆妇幼健康信息管理系统已结案数据为准。两癌筛查符合条件者通知自行前去左岚乡卫生院进行筛查，

（三）体检注意事项：“两癌”筛查者注意避开月经期。所有受检对象均需带上本人身份证等有效身份证明。

（四）体检地点**：**左岚乡卫生院本部、左岚乡卫生院后裕院区。

三、工作要求

（一）准确把握目标人群。“两癌”对象要严格执行在三年内只检查一次的规定，避免重复检查。

（二）加强体检及随访质量管理。“两癌”筛查如无异常不反馈结果，检查结果异常由左岚乡卫生院电话通知本人。

（三）加强项目信息管理。左岚乡卫生院要及时将受检者个案信息录入国家公共卫生信息服务平台或重庆市妇幼信息资源平台——两癌子系统。

1. 保障措施

（一）职责分工

1.乡卫生院、乡卫健办公室主要负责辖区妇女“两癌”检查工作的组织管理、督导质控等工作，负责每个季度对各村在医疗机构筛查完成情况进行通报。

2.各村负责妇女“两癌”检查工作目标人群的调查摸底宣传动员和组织适龄妇女接受检查工作。

3.各村负责加大对辖区适龄妇女的宣传动员，并按照救助工作程序及要求，与街道妇联共同做好贫困妇女“两癌”患者的情况摸底、信息审核、入库登记、对象选择、社会公示等救助工作。

4.县妇幼保健院负责对承担“两癌”筛查工作任务单位妇幼人员进行业务技能培训，负责全县“两癌”筛查工作的信息收集和上报，定期督导开展宫颈癌筛查单位的质量控制工作；为保障乳腺癌检查项目质量，乳腺癌检查工作由县妇幼保健院相关专科医生承担。

（二）项目宣传。

各村要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通过微信、广播、院坝会等方式开展宣传，提高项目知晓率，免费体检工作家喻户晓，变“被动筛查”为“主动筛查”，营造关注人民群众健康的良好社会氛围。

（三）督导考核。城乡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项目为重点民生实事。各村务必引起高度重视，积极主动作为，确保各项指标顺利完成。同时，左岚乡将此项工作纳入2025年度村经济社会发展业绩考核指标之一。

附件：左岚乡2025年各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表

左岚乡人民政府

2025年2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左岚乡2025年各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表

|  |  |  |  |  |
| --- | --- | --- | --- | --- |
| 村社区 | 宫颈癌  目标数 | 目前  已完成 | 乳腺癌  目标数 | 目前  已完成 |
| 大坝村 | 55人 | 15人 | 42人 | 0人 |
| 东风村 | 25人 | 3人 | 12人 | 0人 |
| 齐心村 | 15人 | 2人 | 9人 | 0人 |
| 胜利村 | 15人 | 1人 | 9人 | 0人 |
| 左岸村 | 45人 | 10人 | 30人 | 0人 |
| 幸福村 | 45人 | 9人 | 32人 | 0人 |
| 总任务 | 200人 | 40人 | 134人 | 0人 |